



基督教香港信義會聖保羅堂

ELCHK ST. PAUL'S LUTHERAN CHURCH

香港九龍觀塘通明街 21 號A

電話 / 傳真 : 2343 6413 / 375 31887 電郵 : stpaul@elchk.org.hk

## 借堂舉行聚會規則

1. 本堂場地只借予非商業性之用。凡與本堂信仰立場有所抵觸之聚會，恕不接受申請借用。並提交此聚會之內容給本堂堂主任審核，須獲本堂堂主任同意。
2. 人數不可超過70人。如超過規定人數，本堂有權即時終止借用，所繳費用概不退還。
3. 嚴禁在本堂範圍內吸煙及污言穢語。借用團體有責任通知各賓客。
4. 嚴禁在禮堂範圍內飲食。借用團體有責任通知各賓客。
5. 凡需本堂範圍內之佈置、擺設裝飾或額外帶來的物品，需徵得本堂堂主任同意，但必須在借用日期前兩星期以書面通知，獲批後方可進行佈置與擺設裝飾。不得在牆壁、座位、讀經臺、講道臺、木屏風...等傢俱上用釘懸掛或以任何膠紙黏貼任何紙張告示、圖片及裝飾，聖壇範圍內不得佈置，除非已獲得本堂堂主任之同意。不得在教會外牆張貼任何有關之宣傳廣告材料。
6. 必須愛護本堂內一切物件，如有損壞須照價賠償。
7. 特別用電：凡使用者帶來用電器材，必需在指定供電位置接駁電源。
8. 借用團體必須準時舉行聚會，不依照原定時間，本堂有權取消是次聚會。若超出預定時間，必須補付費用。
9. 若申請人或其賓客不幸發生意外傷亡或遭遇各類損失，無論是法律或金錢上的責任，全由申請人負責，本堂概不負責。
10. 在聚會舉行前兩小時內(以香港天文台公佈為準)，若遇有黑色暴雨警告、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懸掛時，一切聚會將即時取消。借用團體須與本堂辦事處協商有關的安排。
11. 若不遵守上述規則，本堂有權終止其聚會，所繳一切費用概不發還。



基督教香港信義會聖保羅堂

ELCHK ST. PAUL'S LUTHERAN CHURCH

香港九龍觀塘通明街 21 號A

電話 / 傳真 : 2343 6413 / 375 31887 電郵 : stpaul@elchk.org.hk

## 『借堂舉行聚會申請表』

借用團體：\_\_\_\_\_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借用目的：\_\_\_\_\_

借用日期：\_\_\_\_\_ 借用時間：\_\_\_\_\_

借用團體負責人：\_\_\_\_\_ 先生/女士

是項聚會 / 活動的負責人姓名：\_\_\_\_\_ 先生/女士

聯絡電話 / 手提：\_\_\_\_\_ 電郵地址：\_\_\_\_\_

**場地租借費用：HK\$250/首一小時，其後每小時：HK\$200**

使用場地超時附加費(每小時港幣HK\$200，超過15分鐘亦當一小時計算)

**申請人保證事項：**

我\_\_\_\_\_ (姓名)代表\_\_\_\_\_ (團體名稱)

保證履行下列事項：

1. 上述資料正確無誤。(如有不實，貴堂有權隨時取消借堂申請，所付費用概不退還。)
2. 謹依照貴堂『借堂舉行聚會規則』借用。
3. 依章賠償借用時間內所損壞的一切物件。

申請人簽署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

此表格填妥後，請傳真至 3753 1887或電郵至 stpaul@elchk.org.hk堂主任收